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6-097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订联合体协议暨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武夷或公司）与福建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设计院）、NET PACIFIC,INC.组成联合体参与菲律宾马尼拉抗震加固项目—第九批次项目投标，与福建省建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建科）、NET PACIFIC,INC.组成联合体参与菲律宾马尼拉抗震加固项目—第十批次投标，并就上述两个项目分别签署《联合体协议》。

（二）关联关系说明

省设计院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福建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建投集团）全资子公司；福建建科为福建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建科院）的全资子公司，省建科院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建工）的全资子公司，因此，省设计院和福建建科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情形，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程序

公司与省设计院签订的《国际工程项目联合投标合作模式框架协议》、与福建建科签订的《国际工程项目联合投标合作模式框架协议》均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6 月 9 日、2026 年 6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071）。协议规定公司每年与省设计院联合投标额度为 20 亿元、福建建科联合投标额度为 15 亿元，本次关联交易未超过上述额度，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属于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概述

1.公司名称：福建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MA3478NL4A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林卫东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通湖路 188 号

成立日期：1990-09-18

营业期限：1990-09-18 至 2040-09-17

主要股东：福建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

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人防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文物保护工程勘察；文物保护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监理；测绘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一般项目：地质灾害治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监测；专业设计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对外承包工程；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消防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地理遥感信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土地调查评估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水土流失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2.公司名称：福建省建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0154420315B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林振中

注册资本：1,6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福州市高新区创业路 8 号万福中心 3 号楼 15 层

成立日期：1990 年 10 月 1 日

营业期限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福建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建筑材料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

（二）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12 月末，省设计院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23 亿元，资产总额 15.62 亿元，负债总额 11.39 亿元，资产负债率 72.91%。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6.61 亿元，利润总额 0.6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0.59 亿元。

2025 年 12 月末，福建建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0.50 亿元，资产总额 2.04 亿元，负债总额 1.55 亿元，资产负债率 75.73%。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3.26 亿元，利润总额-0.1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0.11 亿元。

（三）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省设计院为省建投集团全资子公司；福建建科为省建科院的全资子公司，省建科院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建工全资子公司。以上关联人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四）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省设计院、福建建科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可以正常履约。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1：菲律宾马尼拉抗震加固项目－第九批次项目

业主单位：菲律宾公造部

资金来源：世界银行（IBRD 贷款 9251-PH）

建设内容：帕西格市 16 栋公立学校建筑的抗震加固与升级改造

预算金额：约 8 亿菲律宾比索，以 2026 年 10 月 15 日菲律宾中央银行公布的金融市场参考汇率 1 元人民币兑 9.3767 菲律宾比索折合为人民币 8,531.79 万元。

工期要求：640 天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资格后审

主要商务条件：预付款 35%；进度款按月支付；保证金 10%；

履约保函可选：合同额 28%银行保函等额保险保函，有效期覆盖工期；投标担保形式为投标声明

投标联合体：中国武夷 50%、省设计院 30%、NET PACIFIC,INC.20%

（二）项目名称 2：菲律宾马尼拉抗震加固项目－第十批次

业主单位：菲律宾公造部

资金来源：世界银行（IBRD 贷款 9251-PH）

建设内容：马尼拉市 5 栋公立学校建筑的抗震加固与升级改造

预算金额：约5亿菲律宾比索，以2026年10月15日菲律宾中央银行公布的金融市场参考汇率1元人民币兑9.3767菲律宾比索折合为人民币5,332.37万元。

工期要求：548天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资格后审

主要商务条件：预付款35%；进度款按月支付；保证金10%；

履约保函可选：合同额28%银行保函等额保险保函，有效期覆盖工期；投标担保形式为投标声明

投标联合体：中国武夷50%、福建建科30%、NET PACIFIC,INC.20%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投标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通过竞标确定工程项目价格。若项目中标，公司与联合体各方将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份额实施项目。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省设计院、NET PACIFIC,INC.签订的《联合体协议》主要内容

1.联合体名称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NET PACIFIC,INC.

2.联合体授权管理负责人

各方特此任命沈嘉春为联合体的授权管理负责人。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投标文件、合同、设计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均由其代表联合体签署。

3.联合体对外责任

各方同意，对于联合体在与菲律宾公造部签订的项目合

同项下所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及合同义务，各方承担共同及连带责任。

4.各方资源投入及合作义务

各方同意，按照以下比例投入项目实施所需的全部资金、设备、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监督力量以及其他必要资源和工作：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0%、福建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NET PACIFIC,INC.20%。如联合体成功获得上述项目合同，各方应按照上述比例提供项目顺利实施所需的相关资源。在本联合体存续期间，各方进一步承诺，应始终向其他各方提供充分合作，并尽最大努力，共同推动项目高效、顺利地实施，确保工程严格按照经批准的设计图纸、技术规范及要求进行施工，并在批准的工期内完成。

5.联合体利润及亏损分配

联合体产生的净利润或亏损，按照以下比例在各方之间进行分配及承担：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0%、福建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NET PACIFIC,INC.20%。

6.税费及相关费用承担

各方应按照上述约定的实际参与比例，分别承担与项目有关的各项税费，包括但不限于预扣税、所得税、增值税等，以及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承包商一切险及其他必要费用。

7.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履行所产生的任何争议，各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如协商未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福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违约方应同时承担守约方因此产生的仲裁费用、财产保全费用、鉴定（评估）费用、保险费用、律师代理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协议期限及终止

各方一致同意，如联合体未能通过上述项目的资格预审，或者虽通过资格预审但未能在公开招标中中标，则本协议自该情形发生时自动终止，并立即失效，不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如联合体成功中标并获得上述项目合同授予，则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持续有效，直至菲律宾公造部对项目工程完成最终验收为止。

（二）公司与福建建科、NET PACIFIC,INC.签订的《联合体协议》主要内容

1.联合体名称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建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NET PACIFIC,INC.

2.联合体授权管理负责人

各方特此任命沈嘉春为联合体的授权管理负责人。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投标文件、合同、设计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均由其代表联合体签署。

3.联合体对外责任

各方同意，对于联合体在与菲律宾公造部签订的项目合同项下所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及合同义务，各方承担共同及连带责任。

4.各方资源投入及合作义务

各方同意，按照以下比例投入项目实施所需的全部资金、设备、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监督力量以及其他必要资源和工作：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0%、福建省建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NET PACIFIC,INC.20%。如联合体成功获得上述项目合同，各方应按照上述比例提供项目顺利实施所需的相关资源。在本联合体存续期间，各方进一步承诺，应始

终向其他各方提供充分合作，并尽最大努力，共同推动项目高效、顺利地实施，确保工程严格按照经批准的设计图纸、技术规范及要求进行施工，并在批准的工期内完成。

5.联合体利润及亏损分配

联合体产生的净利润或亏损，按照以下比例在各方之间进行分配及承担：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0%、福建省建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NET PACIFIC,INC.20%。

6.税费及相关费用承担

各方应按照上述约定的实际参与比例，分别承担与项目有关的各项税费，包括但不限于预扣税、所得税、增值税等，以及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承包商一切险及其他必要费用。

7.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履行所产生的任何争议，各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如协商未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福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违约方应同时承担守约方因此产生的仲裁费用、财产保全费用、鉴定（评估）费用、保险费用、律师代理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协议期限及终止

各方一致同意，如联合体未能通过上述项目的资格预审，或者虽通过资格预审但未能在公开招标中中标，则本协议自该情形发生时自动终止，并立即失效，不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如联合体成功中标并获得上述项目合同授予，则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持续有效，直至菲律宾公造部对项目工程完成最终验收为止。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联合体协议的签署有利于发挥各方资源优势，明确

各方权利与义务，公司将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履行相关义务。本次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及市场化原则，不会对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福建建科组成联合体参与菲律宾马尼拉公立学校建筑改造升级项目第一、二批次投标并已中标，中标项目合计金额 229,845,533.52 元，其中公司占比 70%、福建建科占比 30%。详见 2026 年 1 月 21 日、2026 年 5 月 12 日、2026 年 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组建联合体共同参加菲律宾建筑改造升级项目投标暨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组建联合体共同参加菲律宾建筑改造升级项目投标暨构成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060、078）。

公司与省建投集团和福建建工及其子公司提供劳务、向其提供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为 2.45 亿元，详见 2026 年 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公司与福建建科组成联合体参与菲律宾马尼拉公立学校建筑改造升级项目第三、四批次投标并签订联合体协议，其中公司占比 70%、福建建科占比 30%，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金额 19,490.00 万元，公司已中标菲律宾马尼拉公立学校建筑改造升级项目第三批次，中标金额 86,928,115.52 元。详见 2026 年 2 月 12 日、2026 年 5 月 21 日、2026 年 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组建联合体共同参加菲律宾建筑改造升级项目投标暨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组建联合体共同参加菲律宾建筑改造升级项目投标暨构成关联交

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2026-063、078)。

公司分别与省设计院、福建建科和福建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签订《国际工程项目联合投标合作模式框架协议》，每年联合投标金额上限合计65亿元，协议有效期均为三年，该额度为联合投标项目总金额上限，不构成关联交易的实际金额。详见2026年6月9日、2026年6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签订国际工程项目联合投标合作模式框架协议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公司签订国际工程项目联合投标合作模式框架协议涉及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2026-073)。

公司全资子公司武夷建筑有限公司、鸿愉有限公司向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丰宏发展有限公司借款不超过1亿港元，详见2026年1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在港子公司向丰宏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6)。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省设计院与NET PACIFIC,INC.签订的《联合体协议》;

2.公司、福建建科与NET PACIFIC,INC.签订的《联合体协议》。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5日